

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文燕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，本次置换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，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等有关规定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57,685,034.00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，以募集资金人民币 4,117,694.34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险相关事宜的议案》

监事会一致同意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险。为促进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

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、监督和管理的职能，同时也作为本公司进行风险控制的一项措施，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保险的审批程序合法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投保董监事及高管责任险相关事宜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虹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9 年 8 月 15 日